

证券代码：400082

证券简称：华锐 5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文化大厦三层路演厅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陈雷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388,499,04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.0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49,372,48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.74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王原先生、王世及先生、王波先生、田世忠先生、张吉昌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张翼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列席会议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71,255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6%；反对股数 17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71,255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6%；反对股数 17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经营计划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71,255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6%；反对股数 17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68,255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4%；反对股数 20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66,036,0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8%；反对股数 22,214,2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0%；弃权股数 248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71,255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6%；反对股数 17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（年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## 公司 2024 年（年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1,014,45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2%；反对股数 17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 (八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（一季度、二季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（一季度、二季度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0,950,45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1%；反对股数 17,243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8%；弃权股数 6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大连重工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实施的具体情况决定审计费用，并同意董事会将该授权转授权公司总裁行使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71,328,1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6%；反对股数 17,170,8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，期限 1 年，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。其中，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的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期限为 1 年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377,907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4%；反对股数 10,527,49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6%；弃权股数 6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和源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卜永新、梁志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